附件1：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

2022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2022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

执行市总工会业务单位委托的各类服务项目；做好“12351”职工维权热线的受理和处理工作，重大舆情及时上报市总工会有关单位；为全市职工受理困难职工救助、就业指导、普惠（普惠卡）服务、劳动关系协调（信访接待、劳动争议调解、法律援助和宣传）、工会组建、工会法人资格登记、女职工服务、农民工服务、劳动模范管理、职工互助保障等窗口服务。南昌市总工会职工之家食堂和南昌市职工艺文院的管理。

二、单位2022年主要工作任务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2022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党建工作；

2.信访维权维稳工作；

3.窗口服务标准化；

4.困难帮扶；

5.送温暖；

6.就业培训；

7.打造职工服务综合体；

8.加强中心日常管理；

9.职工之家食堂管理；

10.职工艺文院管理。

三、单位基本情况

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人数22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22人；实有人数20人，其中：在职人数15人，退休人员5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2022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2年市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189万元，比上年增加19.3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为人员晋薪，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3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2年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189万元，比上年增加19.3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为人员晋薪，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3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88.6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9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3万元；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149.3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4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88.6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56.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3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南昌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89万元，较上年增加19.3万元，增长11.4%，主要原因为人员晋薪，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3万元；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149.3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9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4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9.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88.6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39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1.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0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预算0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万元。

**（九）项目绩效情况**

本单位无项目预算，无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本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4.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2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结余：填列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人大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成人高等教育（项）反映各单位举办函授、夜大、自学考试等成人教育支出。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军人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